

山东万达化工有限公司土壤污染防治

主体责任清单

定

2017

书

为贯彻《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

号），落实《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

号）要求，落实《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因此, 在使可能产生不利影响的时段内, 在开

落实《危险废物产生单位管理计划制定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6 年第 7 号），建立危险废物台账，严格危险废物管理。

依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环境

《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与修发工程造成一次污染

山东万达化工

三、东营市垦利区人民政府每年组织对山东万达化工有限公司执行本责任书

“三、东营市垦利区人民政府每年组织对山东万达化工有限公司执行本责任书”

